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神州信息)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30令)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号),编制了本公司于2013年12月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资金200,000,000元及于2014年12月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并募集资金226,666,661元(以下统称前次募集资金)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的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1. 2013年12月募集资金情况

经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太光电信,2014年2月26日已更为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578号文核准,太光电信向原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神州信息)的股东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简称神码软件)、天津信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天津信锐)、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中新创投)、Infinity I-China Investments (Israel), L.P. (简称华亿投资)、南京汇庆天下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南京汇庆)发行股份319,399,894股以吸收合并原神州信息;并向控股股东昆山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申昌科技)发行股份21,186,440股募集本次吸收合并的配套资金。

根据《吸收合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太光电信向原神州信息股东发行股份319,399,894股(发行价格为9.44元/股),用以支付吸收合并之对价;原神州信息股东神码软件、天津信锐、中新创投、华亿投资、南京汇庆以其持有的原神州信息的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认购319,399,894股股份。被吸收合并资产作价依据为经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之被吸收合并资产截止2013年4月30日之净资产评估值301,513.50万元(中同华评报字(2013)第260号《资产评估报告》)。

太光电信向控股股东申昌科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价格与向神州信息股东发行股份价格一致。该配套资金20,000.00万元已于2013年12月18日转入太光电信中国光大银行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的37150188000033711账户。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4年9月5日,神州信息将存放与中国光大银行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支行的37150188000033711账户的资金2,500万元转入同一银行的账号为37150181000018225的定期存款账户。

截止2015年3月31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25,024,761.14元。

2. 2014 年 12 月募集资金情况

经神州信息2014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及2014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修订)》,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证监许可[2014]1258号《关于核准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向冯健刚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神州信息向冯健刚发行6,073,988股股份、向王宇飞发行5,540,462股股份、向张丹丹发行4,432,369股股份、向贺胜龙发行3,078,033股股份、向王正发行820,809股股份、向蒋云发行287,283股股份、向王建林发行287,28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神州信息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0,856,269股新股募集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

2014年12月3日,神州信息向冯健刚、王宇飞、张丹丹、贺胜龙、王正、蒋云、王建林发行股份20,520,227股。

截至2014年12月18日止,神州信息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226,666,661元(扣除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费用后的净额)业已划入神州信息于中国光大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开立的银行账户(账号为75080188000114242)。

截止2015年3月31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余额为4,398,934.05元。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426,666,661.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97,242,965.8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2013 年:		172,420,521.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14 年:		217,922,408.93		
						2015 年 1-3 月:		6,900,035.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支付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偿还欠付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债务	偿还欠付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债务	138,304,200.00	138,304,200.00	138,304,200.00	138,304,200.00	138,304,200.00	142,406,033.07	-4,101,833.07	已支付完毕
2	中介机构费用	中介机构费用	25,800,000.00	25,800,000.00	25,800,000.00	25,800,000.00	25,800,000.00	29,249,905.65	-3,449,905.65	
3	迁址费用	迁址费用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尚未支付
4	人员安置费用	人员安置费用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2,261,732.68	1,738,267.32	已支付完毕
5	其他并购整合费用	其他并购整合费用	6,895,800.00	6,895,800.00	6,895,800.00	6,895,800.00	6,895,800.00	1,057,567.46	5,838,232.54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募集资金总额: 426,666,661.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97,242,965.8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2013 年:		172,420,521.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14 年:		217,922,408.93		
						2015 年 1-3 月:		6,900,035.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支付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小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74,975,238.86	25,024,761.14	
6	支付中农信达股权转让款	支付中农信达股权转让款	213,000,000.00	213,000,000.00	213,000,000.00	213,000,000.00	213,000,000.00	213,000,000.00		
7	支付收购中农信达的中介机构费用	支付收购中农信达的中介机构费用	13,666,661.00	13,666,661.00	13,666,661.00	13,666,661.00	13,666,661.00	8,340,000.00	5,326,661.00	尚有 26 万元待支付
8	支付收购中农信达的其他费用	支付收购中农信达的其他费用						927,726.95	-927,726.95	
	小计		226,666,661.00	226,666,661.00	226,666,661.00	226,666,661.00	226,666,661.00	222,267,726.95	4,398,934.05	
	合计		426,666,661.00	426,666,661.00	426,666,661.00	426,666,661.00	426,666,661.00	397,242,965.81	29,423,695.19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之差异

(1) 偿还欠付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债务

实际偿还额较承诺偿还额增加 4,101,833.07 元。系因向申昌科技发行股份 21,186,440 股募集吸收合并的配套资金 200,000,000.00 元以偿还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4 月 30 日太光电信对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所负的债务,如评估基准日后,前述债务金额有所变化,则以实际偿还日的金额为准。评估基准日后,对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的债务金额有变化,故按实际偿还日的债务金额偿还债务。

(2) 迁址费用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地仍在深圳,尚未进行迁址。

(3) 中介机构费用

中介机构费用的实际支付时按本公司与各相关中介机构最终签约额支付,截止本使用报告报出日,尚有 26 万元的中介服务费未予支付。

5. 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

截止本使用报告报出日,尚有迁址费用 2,500 万元未予支付及 26 万元的中介服务费未予支付。

除上述外的募集资金余额,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四、认购股份资产的运行情况

1. 太光电信向原神州信息股东发行股份情况

根据《吸收合并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太光电信向原神州信息股东发行股份 319,399,894 股(发行价格为 9.44 元/股),用以支付吸收合并之对价;原神州信息股东神码软件、天津信锐、中新创投、华亿投资、南京汇庆以其持有的原神州信息的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认购 319,399,894 股股份。

2013 年 12 月 17 日,太光电信与原神州信息签署《资产交割确认书》,自资产交割日 2013 年 12 月 17 日起,原神州信息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由太光电信享有和承担;原神州信息的业务随资产、负债转由太光电信承担,由此产生的收益、风险由太光电信承担。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13 年 8 月 1 日, 太光电信与原神州信息的股东签署了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2013 年 8 月 26 日, 太光电信与原神州信息的股东签署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原神州信息的股东一致承诺, 收益法评估资产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9,494.84 万元、21,926.81 万元、24,558.00 万元。

2013 年度、2014 年度神州信息业绩承诺均已实现, 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了 XYZH/2014A1015-3 号《关于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补偿协议执行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业绩实现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置入资产业绩承诺数	19,494.84	21,926.81	24,558.00
置入资产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实现数	23,144.46	25,488.80	
减: 持有的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当期投资收益*1	2,367.19	1,063.83	
减: 持有的 SJI 当期投资收益	215.35		
减: 持有的 SJI 当期资产减值损失*2		-3,749.39	
置入资产业绩实现数	20,561.92	28,174.36	
差异	1,067.08	6,247.55	
实现程度	105.47%	128.49%	

2. 本公司向中农信达原股东发行股份情况

2014 年 12 月 3 日, 神州信息向冯健刚、王宇飞、张丹丹、贺胜龙、王正、蒋云、王建林发行股份 20,520,227 股。

截止 2014 年 12 月 2 日, 中农信达的股权已经全部变更至神州信息名下, 中农信达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业已办理完毕。

2014 年 7 月 22 日, 本公司与中农信达全体股东签署了《利润补偿协议》; 2014 年 8 月 20 日, 本公司与中农信达全体股东签署了《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 中农信达全体股东一致承诺, 收益法评估资产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4,450.00 万元、6,675.00 万元、10,012.50 万元。

2014 年度中农信达业绩承诺均已实现, 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专项审核并出具了 XYZH/2014A1015-6 号《关于北京中农信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利润补偿协议执行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业绩实现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2014 年度
置入资产利润业绩承诺数	4,450.00
置入资产利润业绩实现数	5,157.80
差异	707.80
实现程度	115.91%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中有关内容比较

经对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实际情况与披露内容不存在差异。



二〇一五年五月八日